

内蒙古农业大学职业技术学院关于 2016年度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处级单位,直属科室:

根据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2016年全区职称工作安排意见的通知》(内人社发〔2016〕13号)、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做好2016年高等院校教师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内教师函〔2016〕23号)和内蒙古农业大学《关于2016年度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内农大职改字〔2016〕1号)文件精神,为确保学院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院党委全面负责并组织实施本次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学院成立职称评审工作办公室,是职称评审工作的办事机构,办公室设在人事处,负责职称评审工作的具体事宜。

(一) 职称评审工作办公室

主任:冯贵宗

成员:胡敏、王耀、付和平、陈广顺、王俊、张玉香、黄修梅、曹晓娟、程慧娟、常磊

(二) 职称评审委员会

根据学校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学院组建职称评审委员会,负责学院各系列高、中、初级专业技术资格的评审、推荐工作。

(三) 各部门组建职称评审小组，负责本部门各系列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的初评、推荐工作，办事机构设在各部门。

二、各部门职称评审小组的组建原则

(一) 各职称评审小组由 5 人组成，组长由本部门负责人担任，评审小组中至少有 2 人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资格，其他人员须具有五年以上教龄、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资格；

(二) 职称评审小组成员必须是公道正派、秉公办事、工作业绩好，具有一定威望的专业技术人员；

(三) 职称评审小组的构成要考虑专业、专业技术资格、年龄、性别和民族方面的结构比例，要有党总支或直属党支部委员，教学单位还要有教研室主任或副主任；

(四) 职称评审小组成员实行回避制度，当年参评人员或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近姻亲关系参评的人员，不得担任评审小组成员；

(五) 职称评审小组组建后，名单报学院职称评审工作办公室，经审核批复后，方可开展工作。

三、各部门及职称评审小组的工作职责

各部门党政共同负责本部门职称评审小组的组建和报批，履行领导本部门专业技术资格初评的职能，要召开党政联席会研究有关问题。

各部门职称评审小组负责本部门申报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人员的资格审查、初评、排序和推荐工作。在评审工作中认真做好

申报材料的审查、整理和汇总工作。

四、职称评审工作相关规定

（一）评审范围

在学校开评的各职称系列中，符合相应资格评审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均可申报评审。

（二）评审条件

执行学校 2010 年后颁发的各系列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条件和《内蒙古农业大学关于调整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条件的通知》（内农大人字〔2013〕4 号）《关于调整人文社会科学类教师等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条件的通知》（内农大人字〔2016〕11 号）文件的规定。在业绩成果方面低于自治区条件的按《内蒙古自治区普通高等院校教师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条件（修订）》（内人社发〔2012〕17 号）文件执行。

自治区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厅于 2015 年重新修订了 22 个系列、48 个专业的评审条件，从 2017 年起按照新的政策执行。

1. 关于资历

只要求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的年限，对受聘岗位年限暂不做要求。

2. 关于外语、计算机成绩

外语成绩按照《内蒙古自治区人事厅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职称外语考试暂行规定〉的通知》（内人发〔2007〕60 号）文件的规定执行。其中，参加蒙语语种考试者，申报正高级专业

技术资格时，蒙语成绩要求达到 B 级及以上。计算机成绩按照《内蒙古自治区人事厅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暂行规定〉的通知》（内人发〔2007〕61 号）文件的规定执行。对于 2004 年、2005 年取得的计算机合格成绩，如评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时用过，申报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可视为计算机成绩合格；2006 年及以后取得的计算机考试成绩合格证必须包括三个模块。

符合免试条件的人员，按照自治区有关规定提供相应的免试证明材料。

3. 关于蒙语授课教师的论文要求

蒙语授课教师的论文要求按《内蒙古农业大学关于调整蒙汉双语授课教师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条件的通知》（内农大人字〔2015〕19 号）文件执行。同时，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做好 2016 年高等院校教师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内教师函〔2016〕23 号）文件规定，体育类学科、自然科学研究系列、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系列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不适用蒙语授课教师的论文要求的政策，需按要求提供相应篇数的核心期刊。

4. 关于转系列

其他系列的专业技术人员因工作岗位变动需要转评高校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资格，须取得现有专业技术资格后，在高校教师新岗位工作满 2 年以上，经考核符合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条件的，

方可申报同等级教师专业技术资格，其业绩成果以取得现有专业技术资格后在高校教师新岗位工作的业绩成果为主，原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论文、研究成果仅作参考。转系列满 2 年后，具备评审条件规定的学历、资历等相应要求，方可参加高一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

（三）评审方式

2016 年继续在教师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中实行教师说课评价，实验系列和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中也进行教师说课评价。凡 2010 年以来参加过学院教学技能竞赛并获奖的教师，可免去说课评价环节，其他教师需由其所在部门职称评审小组组织说课评价。教师系列、实验系列、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系列说课的基本要求见附件 4。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做好 2016 年高等院校教师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内教师函〔2016〕23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说课的时长不得低于 20 分钟。

（四）教师资格证书

申报高等学校教师专业技术资格，必须具有与申报学科（专业）相同或相近的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证书。

（五）学历、资历和业绩成果等取得时限

参加 2016 年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人员的学历、资历年限和职称外语考试成绩单取得时间截止到 2015 年底；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成绩单、继续教育审验卡及论文、奖项和荣誉等各项业绩成

果取得时间截止到 2016 年 5 月 15 日。

期刊论文被 SCI、SSCI、EI 等收录的检索证明截至时间为职称评审委员会开评之前。

五、严格职称申报要求

(一) 实行学历验证制度

参加工作后取得学历的申报人员，均须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 <http://www.chsi.com.cn/xlcx/>）进行学历验证，并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备案表须加盖所在部门公章；或者提供学历认证报告。国外院校毕业证书须有教育部留学生服务中心的学历认证书。对于取得后期本科及以上学历的申报人员，必须提供专科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原件和复印件，备案表必须加盖所在部门公章）或学历认证报告（原件和复印件）。因专业学历免试外语、计算机的申报人员，需提供其相关专业学历的验证报告；党校学历以及其他学信网未能验证的学历，由申报人员所在部门审核后出具验证报告并加盖公章后方予认可。未经验证的学历，不作为合格学历对待。

(二) 实行论文期刊信息查询制度

申报人员所在部门需通过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网（<http://www.gapp.gov.cn/govservice/Newspaper.shtml>），对申报人员提交论文的期刊进行信息查询并打印查询页。未经信息查询的期刊不作为有效期刊；在其他未经新闻出版行政部门批准的期刊上发表的论文不作为评审条件，只作为业绩参考。论文

期刊查询页加盖所在部门公章，由职称评审工作办公室进行审查。

（三）实行论文论著检索制度

申报人员所在部门必须对申报人员提交的学术论文和学术著作在国内主流数据网站（“清华同方中国知网”“万方数据资源系统”“重庆维普中文科技期刊数据库”等）进行检索、验证，并打印检索页，在报送评审材料时将学术论文、专著与检索页一同附上，加盖所在部门公章，由职称评审工作办公室进行审查。未经检索、验证的论文和著作只作为业绩参考。

（四）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论文必须是在经新闻出版行政部门批准，并公开出版发行的学术刊物上发表的本专业或相近专业的论文；发表在刊物增刊、专刊、特刊、论文集以及会议论文、非本专业或相近专业的论文只作为业绩参考。

六、严格纪律要求

（一）严格申报纪律

申报人员如有弄虚作假的，一律取消其申报资格，并且三年内不准其参加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同时取消本部门当年所有申报人员的参评资格。

（二）严格评审纪律

各部门职称评审小组要严格按照有关文件要求接收、审核申报材料，对申报人填写的内容、业绩成果和提供的有关证件、证书以及外语、计算机考试成绩单原件的真实性进行认真审核，做

到责任到人，谁审核、谁签字、谁负责。严格按照有关文件要求进行评审、推荐，不得超范围、跨专业受理或评审专业技术资格，不得降低评审标准和申报条件，不得违反评审程序。如有违规违纪的，取消申报者本人申报资格，同时取消本部门所有评审指标，并视情节轻重对责任人进行处理。

职称评审委员评审期间实行全封闭集中管理，对评审会议要全程保密，认真履行职责，做到公平公正，要廉洁自律，杜绝受贿索贿、徇私舞弊及其他违规违纪行为。如有违规违纪现象，将给予通报批评，直至取消评委资格，造成严重后果的，将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七、职称评审工作进度安排

学院职称评审委员会及各部门职称评审小组要严格按照以下时间要求，安排好职称评审各个环节的工作，确保 2016 年度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有序进行：

（一）2016 年 5 月 27 日前，各部门将相关系列参评人员《申报专业技术资格情况一览表》《申报专业技术资格人员花名册》、职称评审小组名单报学院职称评审工作办公室。各部门要在严格审核参评人员申报材料的基础上，将满足申报条件的人员列入花名册，确保花名册信息准确无误。未列入花名册的人员，学院将不予评审。

（二）2016 年 6 月 3 日前，各部门职称评审小组完成各级各类专业技术资格的审查、初评、排序和推荐工作，并报送材料。

(三) 2016年6月13日前,学院职称评审委员会召开评审工作会议,完成各级各类专业技术资格的评审和公示工作,并将推荐结果上报学校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八、职称评审实行一票否决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申报评审高一级专业技术资格:

(一) 近三年内出现严重教学事故者;

(二) 拟申报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资格的人员,原则上在任职期间未有担任两年以上班主任经历者,或虽有两年以上班主任经历但考核不合格者;

(三) 副教授连续两年不给本科生授课者(对于外出离岗学习培训人员不受此条限制)。

九、职称评审收费标准

各部门要严格按照《关于调整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与证书收费及支出的通知》(内人发〔2001〕124号)文件中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收费标准收取评审费用。正高级320元/人,副高级280元/人,中级150元/人,初级100元/人。各部门统一将评审费交学院职称评审工作办公室。

十、其他说明事项

(一) 实行考评结合

自治区规定实行考评结合的系列,待考试结束后再按有关规定申报参评材料。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二) 关于中初级考核认定

学院在编在岗教师中，全日制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及以上学历，从事本专业或相近专业技术工作（国家规定需考试的专业除外），见习期满，经考核合格并符合外语、计算机和继续教育等有关要求，可填写《专业技术资格考核认定表》（一式二份），不需评审直接认定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其中大学本科毕业、工作满1年的可认定助理级；获得硕士学位、研究生学历，工作满2年的可认定中级；获得博士学位，工作后可直接认定中级。学院将在9月份办理相关认定手续。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政策性强，涉及面广，关系到全院教职员工的切身利益。各部门及职称评审小组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明确责任，精心组织，抓好落实。必须严格按照评审条件择优推荐，不得推荐上报不符合条件的人员，不得上交矛盾，确保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顺利进行。

本通知未尽事宜，按自治区有关规定执行。

- 附件：1. 关于报送评审材料有关事项的说明
2. 申报专业技术资格人员花名册
3. 审核推荐意见表
4. 教师系列、实验系列、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系列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说课评价基本要求

内蒙古农业大学职业技术学院

2016年5月25日

附件 1

关于报送评审材料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材料要求

(一) 申报人员提交材料

凡符合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条件,并经部门同意推荐参评的专业技术人员,需详细、准确地提交下列材料:

1. 申报教师、实验和思政研系列专业技术资格人员填写《教师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A4 纸一式 2 份,正反面打印且不得复印)。申报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资格人员还须填写《教师系列申报专业技术资格情况一览表》(A3 纸打印,报学院职称评审办公室一式 15 份,待学院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后,报学校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一式 35 份)。申报实验和思政研系列专业技术资格人员还须填写《科研、实验和思政研系列申报专业技术资格情况一览表》(A3 纸打印,报学院职称评审办公室一式 15 份,待学院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后,报学校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一式 35 份)。以上材料须同时提交电子版,电子版发至人事处程慧娟办公系统。

2. 申报除教师、实验和思政研以外辅助系列的专业技术资格人员,须填写《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A4 纸一式 2 份,正反面打印且不得复印)和《申报专业技术资格送审表》(A3 纸打印,报学院职称评审办公室一式 15 份,待学院职称评审委

员会评审通过后报学校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一式 15 份），同时提交近 3 年年度考核表原件和复印件各一份。

3. 填写《____级专业技术资格送评材料目录单》一份，贴在材料袋上。

4. 申报材料严格按“各级专业技术资格送评材料目录单”顺序装订成册。本科以上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及验证材料、教师资格证书、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专业进修结业证书（思政研系列除外）、外语、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成绩通知单（因年龄原因免试外语、计算机的申报人员需提供本人身份证）及其它有效证件，以及反映本人任现职以来工作能力、水平和业绩的有关材料：包括成果及获奖项目内容，奖励证书、证明、鉴定书，代表本人实际水平的学术(技术)或专业论文和著作及验证材料，解决技术难题的专项报告或实例材料等复印件一律使用 A4 纸装订成册，同时提交所有材料及证书原件。其中，论文需复印封面、封底、目录及本人撰写的内容，著作需复印封面、封底、目录等，被收录的论文还须提交收录证明。报送原件时，须附详细目录单一份。

5. 任现职以来的本人专业技术工作总结一份。

6. 申报材料中除《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教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教师系列申报专业技术资格情况一览表》《科研、实验和思政研系列申报专业技术资格情况一览表》《申报专业技术资格送审表》和《办理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基本情况表》外，其它材料按照评审条件中规定的有关款项及顺序详细编写目

录并装订成册。

（二）各部门职称评审小组提交材料

1. 审核推荐意见表，根据申报人的申报条件及业绩成果客观、如实填写《审核推荐意见表》。

2. 申报专业技术资格人员花名册一份（见附件 2，所列内容不得修改），并报送相应的电子版表格。花名册中因填写信息不准确被取消参评资格的，后果自负。

以上相关文件及表格可从学院人事处网页下载。

二、具体事项说明

（一）申报材料须用钢笔或黑碳素笔填写或计算机打印。内容要真实、准确，字迹要端正、清晰，不得涂改。内容较多可另附页。

（二）填报学历，应以国家承认的全日制大、中专院校和国家教育部同意备案的各省、自治区独立设置的成人大学、中专院校，以及自学考试毕业证为准，所学专业以毕业证书为准。

（三）填报个人简历，必须实事求是，与本人档案记载相符。

（四）两人以上（含两人）共同完成的项目、成果、论文、著作及所获奖励等，必须如实注明本人在其中的排名、所承担的工作内容和所起的作用。

（五）对于承担的项目和获得的成果奖励，要注明授予部门、奖励等级及本人排名。

（六）提交的论文、著作等，要注明字数、发表日期和刊物

名称。

（七）参评人员按照评审条件，结合评审表中内容，本着既要全面总结，又要紧扣评审条件、重点突出的原则，整理评审材料。

（八）申报材料由各部门认真核对。上报的复印件上必须由职称评审小组指定的专人负责审核并签字，加盖部门公章。

附件 2

申报专业技术资格人员花名册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序号	申报学科	工作单位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工作时间	毕业时间	最高学历、学位	毕业院校及所学专业	任教学科	现有资格	晋升时间	拟评职务	外语	计算机	继续教育	说课	备注

- 注：1. 同一申报学科要相对集中；
2. 出生年月、工作时间、毕业时间填写格式要统一，例：毕业时间为 1982 年 7 月，则填写成 1982.07；
3. 晋升时间填写要以证书上打印的时间为准，格式同上，例：2003 年 11 月晋升，则填写成 2003.11；
4. 对于有两个同一级别专业技术职务证书的，必须在备注栏中填写先取得的证书的名称及晋升时间。例：1999 年 10 月被评为高级讲师，2002 年 11 月转为副教授的，则在备注栏内必须填写高级讲师、1999.10。副教授填写到“现有专业技术资格”栏内，副教授取得的时间填写在“晋升时间”栏内。

附件 3

审核推荐意见表

部门：_____

申报_____系列_____级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政治面貌	
参加工作时间		现从事专业				从事专业累计时间			
现有专业技术资格及晋升时间					近三年平均教学工作量(标准学时)				
职称外语		语种、级别			成绩			年度考核情况	2012
计算机		模块数		成绩					2013
是否有继续教育审验卡									2014
学历学位情况					进修情况				
起止时间	毕业院校及专业			学历/学位	进修时间	院校与专业			
任职期间担任班主任工作情况									
是否有两年以上班主任经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班主任工作考核是否合格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原因:							
以下内容由部门职称评审小组填写									
说课评价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申报人员提交佐证材料真实情况									
申报人员条件要求符合情况									
申报人员任职期间工作表现及部门审核推荐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部门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div>								

说明：“任职期间担任班主任工作情况”一栏只需申报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资格的人员填写，其他系列的申报人员无需填写。

附件 4

教师系列、实验系列、学生思想政治教育 研究系列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说课评价基本要求

一、说课评价范围

申报教师系列、实验系列、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系列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的教师均须进行说课评价，其中 2010 年以来参加过学院教学技能竞赛并获奖的教师可免说课评价环节。

二、说课评价方式及要求

（一）评价方式及结论

各部门职称评审小组负责本部门说课评价工作，评审小组根据说课评价指标体系（教师系列和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系列根据附表 1，实验系列根据附表 2）对申报人员的整体授课情况进行评价。评分采取百分制，总分为 70 分及以上者记为合格，否则记为不合格。说课评价结论为合格者可参加 2016 年度专业技术资格评审。

（二）说课内容及时间要求

说课内容为申报人员近三年讲授的课程，由职称评审小组随机抽取。说课前给申报人员预留 20 分钟的备课时间。说课时间为 20 分钟。

三、说课评价材料报送要求

各部门要在报送申报人员职称评审材料的同时报送《教师系

列、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系列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说课评价体系及打分表》（附表1）或《实验系列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说课评价体系及打分表》（附表2）及《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说课评价汇总表》（附表3）。

- 附表：1. 教师系列、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系列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说课评价体系及打分表
2. 实验系列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说课评价体系及打分表
3.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说课评价汇总表

附表 1

教师系列、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系列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说课评价体系及打分表

系（部）：_____

申报人员姓名：_____

评价项目	评价指标	分值	评分
教材分析	1. 说地位：本门课程在本专业教学体系中的地位，以及对培养学生职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养成的促进作用；本章内容在课程或单元教学中所处的地位和所起的作用（即本章的价值）； 2. 说联系：本章主要知识点和能力点与前后章节内容的联系；本课程内容按教学大纲要求如何体现。	10	
教学目标	说教学目标：根据课程标准（教学大纲）的要求，结合学生情况和认知特点（即学情）确定恰当的教学目标。	15	
重点难点	1. 确定说重点、难点； 2. 说重点、难点确定的依据； 3. 说如何解决这些重点和难点。	15	
教法学法	1. 说明教学思想、方法、模式、策略的选择对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的作用； 2. 说明在哪些方面对学生进行学习方法的指导。	10	
教学手段	1. 说教学手段选择的依据和所设计的教学情境； 2. 说教学手段的选用对最优化地达到教学目标的思考与分析，体现出能恰当运用教学手段进行教学，或传统手段与现代教学手段的最佳结合运用。	10	
教学程序	1. 说课堂教学结构及各板块的时间分配：如课前准备、新课导入、新课讲解、归纳总结、反馈练习、课堂及课外活动等； 2. 说教学流程：教学实施的具体步骤和环节。	20	
板书(课件)设计	说明板书（课件）设计的主要内容及与教学内容的内在联系。	5	
课后反思	对本节课的自我评价或教学反思。	5	
教师素养	1. 说课过程流畅，语言生动形象，条理清楚，表达准确； 2. 板书工整规范，思路清晰，引人入胜； 3. 教态自然，仪表端庄，精神饱满，富有感染力； 4. 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自己的说课内容； 5. 答辩准确、层次清楚、有理有据。	10	
合计		100	

评审小组成员签字：_____

2016 年 月 日

附表 2

实验系列专业技术资格评审 说课评价体系及打分表

系（部）：_____

申报人员姓名：_____

评价项目	评价指标	分值	评分
实验课的作用	对所说实验课在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的地位、作用及理解程度。实验课与理论课程之间的关系，学时分配与教学进度安排合理。	20	
实验课内容分析	实验课教学内容完整、设计合理，教学目标明确，深度、广度适宜，重点、难点突出。	20	
实验课建设情况	实验课教材选用合理，实验指导书、教学参考资料全面。	20	
实验过程设计	实验课教学思路清晰，总体设计合理，实验准备、分组、仪器操作、实验方法等科学合理。实验课教学方法和考核方式符合实际，课堂组织管理得当。	30	
表达与教态	教态自然，举止端庄。语言规范，表达准确、生动、清晰、流畅，富有感染力。	10	
合计		100	

评审小组成员签字：_____

2016 年 月 日

附表 3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说课评价汇总表

系（部）：_____ 部门负责人签字：_____ 盖章：_____

序号	系（部）	姓名	参加教学技能竞赛及获奖情况	近三年讲授课程及说课内容		说课评价得分	说课评价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说明：1. 说课评价得分为系（部）评审小组成员平均分数。

2. “近三年讲授课程及说课内容”一栏中填写教师近三年讲授的所有课程，在说课时由评审专家随机抽取其中一门进行说课，并在相应“□”内划“√”。

3. 说课评价结论为“合格”或“不合格”。

4. 免说课评价环节的教师，需要填写参加竞赛时间及获奖等级，并由教务处审核后在说课评价结论中填写“合格”。